



視覺傳達設計系碩士班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推薦書

本人所指導研究生○○○，業已獲准參加碩士學位考試。茲檢附該生學位論文考試委員名單如附，經查所聘各委員資格符合「嶺東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考試辦法」第六條之規定，呈 校長核定後發送聘函。

考試委員 姓名	服務單位	職稱	通訊住址	聯絡電話

指導教授：

主任：

院長：

教務長：

校 長：_____

中華民國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